

五邑司徒浩中學通告 2022/2023 年度第 56 號

申請「學校推薦直接錄取計劃」

敬啟者：

教育局於本年度九月二十六日發出教育局通函第 170/2022 號，公佈學校推薦直接錄取計劃（直接錄取計劃）將開放予將應考二零二三年香港中學文憑考試（文憑試）並於同年九月升讀學士學位課程的中六學生參與。

八所教資會資助大學已指定共超過二百個公帑資助學士學位課程參與本屆直接錄取計劃，並為個別課程訂下不基於文憑試成績的收生準則。有關計劃詳情及個別參與課程的具體入讀要求，可參閱課室內之小冊子或瀏覽以下網頁：

[www.edb.gov.hk/tc/edu-system/postsecondary/policy-doc/SNDAS/index.html](http://www.edb.gov.hk/tc/edu-system/postsecondary/policy-doc/SNDAS/index.html)

如 貴子弟有意參加此計劃，請先考慮清楚自是否符合心儀學科的各项要求，並在交回通告回條時須一併遞交所需文件。由於每校推薦名額只有兩名，所有申請必須經過校方篩選程序。如對計劃有任何查詢，請致電 2952 9019 與馮嘉慧副校長（內線 924）或生涯規劃組主任陳敏中老師（內線 908）聯絡。

現特奉函 台端，敬請查照，並於十月十四日或以前回覆此通告為荷。

此致

貴家長

校長

啟

（陳麗儀）

二零二二年十月七日

回 條

（通告 2022/2023 年度第 56 號）

敬覆者：

本人知悉有關申請「學校推薦直接錄取計劃」事宜，敝子弟\_\_\_\_\_ F.6\_\_（ ）

\*  不會參加「學校推薦直接錄取計劃」。

\*  會參加「學校推薦直接錄取計劃」，申請\_\_\_\_\_大學的  
\_\_\_\_\_（學科）（JS\_\_\_\_\_），並一併附上  
以下文件（個人履歷表、F.4 及 F.5 成績表）。

此覆

陳校長

家長簽署：\_\_\_\_\_

二零二二年十月\_\_\_\_\_日

\*請在適當加上「✓」

**學校推薦直接錄取計劃 2022/23**

- 一個「課程與學生配對」的計劃
- 提供機會予在個別學科/範疇具有特殊才華/興趣的中學生獲本地大學考慮直接錄取

**(a) 報名資格**

- 修讀本地中學課程並應考 **2023 年文憑試**的本地學生
- **必須**同時透過 JUPAS 報讀大學
- 獲推薦的學生**不可同時**透過 JUPAS 下的「校長推薦計劃」或八所大學「學生運動員學習支援及入學計劃」報讀大學。

**(b) 報名安排**

- 提名期為 6/10-7/12/2022
- 每間本地中學可推薦**兩名**在個別學科/範疇具有特殊才華及興趣的學生
- 每名獲推薦的學生可報讀一個參與計劃的指定教資會資助學士學位課程
- 提名將由中學校長按指定方式向參與的大學直接提交
- 獲推薦參與計劃的學生應同時提交 JUPAS 申請，並按 JUPAS 訂下的指引及日程遞交所需文件
- 獲推薦的學生**必須**將所選取的直接錄取計劃指定學士學位課程**包括在其 JUPAS 申請的 20 項課程選擇之內**，否則其直接錄取計劃申請將**不會獲參與的大學考慮**
- 個別大學可能要求獲推薦的學生將所選取的直接錄取計劃指定課程包括在其 JUPAS 申請的組別 A (Band A) 課程選擇之內
- 參與計劃的大學將會在 2023 年 1 月至 6 月初通知**所有**獲推薦的學生參加面試，以評估他們是否適合入讀個別課程。大學亦會按需要安排筆試或應用評核
- 獲推薦學生如需查詢面試安排，須自行與有關大學聯絡

**(c) 錄取通知及接受錄取**

- 參與計劃的大學將於 2023 年 6 月，**2023 年文憑試成績公布前**，向獲推薦並成功申請的學生發出「**直接錄取**」通知
- **成功申請的學生必須在 2023 年文憑試成績公布前**決定是否接受錄取
- 學生一旦接受「直接錄取」即具有**約束力**，不論其文憑試成績如何，他將**不會獲其他課程考慮或錄取**；其 JUPAS 申請亦會自動從 JUPAS 系統中刪除
- **未能成功申請的學生**（即不獲「直接錄取」或拒絕接受錄取的學生），其 JUPAS 申請將獲保留並繼續處理

**(d) 有關計劃詳情及課程介紹**（教育局主頁>教育制度及政策>專上教育>政策文件）

<https://www.edb.gov.hk/en/edu-system/postsecondary/policy-doc/SNDAS/index.html>